

2024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公共事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组织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工作，协调办理社区层面的民生诉求事件，负责各类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营管理。负责街道网格管理工作，开展采集信息和巡查工作，承担智慧管理智慧平台中的案件分拨、跟踪落实、核实结案等工作。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负责辖区企业服务工作，促进企业“小升规”，开展统计调查工作，承担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公司的监督和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用地日常巡查，协助开展动物免疫检疫等工作。承担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政服务和垃圾处理、分类等工作。负责街道财务、后勤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小区和有独立物业管理的城中村全周期治理工作，承担物业管理相关职责。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党群服务部、网格管理服务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部、企业服务部（统计站）、市政服务部、后勤服务部、小区治理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

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7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893.5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2,311.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0.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7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68.1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468.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2,468.13	总计	60	22,468.1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68.13	22,46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311.83	22,3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33.08	1,33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9	11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6.29	1,21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5	89.9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5	8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5,99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5,99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93.50	14,8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893.50	14,8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12	9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12	9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90.12	9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468.13	50.71	22,417.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311.83	32.73	22,279.1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33.08	32.73	1,300.35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9	32.73	84.0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6.29	0.00	1,216.2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5	0.00	89.95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5	0.00	89.9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0.00	5,995.31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0.00	5,995.3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12	0.00	90.1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12	0.00	90.12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90.12	0.00	90.12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7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98	17.9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893.5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50	46.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311.83	7,418.33	14,893.5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12	90.1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50	1.70	1.7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68.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468.13	7,574.63	14,893.5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468.13	总计	64	22,468.13	7,574.63	14,893.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574.63	50.71	7,52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	17.98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7.98	17.9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0	0.00	46.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18.33	32.73	7,385.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33.08	32.73	1,300.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9	32.73	84.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6.29	0.00	1,216.2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5	0.00	89.9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5	0.00	89.9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0.00	5,995.3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5.31	0.00	5,995.31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	农林水支出	90.12	0.00	90.12
21301	农业农村	90.12	0.00	90.12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90.12	0.00	90.1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0	0.00	1.7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0	0.00	1.7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70	0.00	1.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3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24.16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4.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50.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893.50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893.50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893.50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4,893.50	14,893.50	0.00	14,893.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0	0.00	18.00	18.00	0.00	0.00	17.98	0.00	17.98	17.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收入 22,468.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468.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74.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48.92 万元，增长 14.3%，主要变动情况：环卫一体化项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9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69.84 万元，增长 490.2%，主要变动情况：市、区两级房屋征收项目资金大幅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支出

22,468.1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468.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67 万元，增长 87.5%，主要变动情况：维护维修费用增加，新增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98 万元。
2. 项目支出 22,417.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95.08 万元，增长 145.7%，主要变动情况：市、区两级房屋征收项目资金大幅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468.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74.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48.92 万元，增长 14.3%，主要变动情况：环卫一体化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9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69.84 万元，增长 490.2%，主要变动情况：市、区两级房屋征收项目资金大幅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468.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74.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26.92 万元，下降 9.8%，主要变动情况：民生微实事、路灯管养项目预算资金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89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893.5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市、区两级房屋征收项目预算资金年中追加，年初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8 万元，

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增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98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均由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列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市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和相关单位的各种调研、交流和学习、参观等接待工作。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0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82.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3.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

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7,523.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房屋征收项目、土地整备项目等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893.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74.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893.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征地拆迁工作”和“社工服务”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2,509.58 万元，执行数 22,46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抓党建与业务工作有效融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民生微实事”“没办实”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把

惠民生的事办实办好。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联合社区党委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滥挂牌”问题进行整治，对已超期的标牌进行清理；对明显超出社区服务能力的虚牌子进行功能整合；二是优化阵地功能布局、打造共享开放空间。依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场地资源，建成 5 个居家养老服务驿站，社工联动志愿者为社区长者提供入户探访、爱心陪诊、送医到家、居家保洁、健康宣讲及义诊等多样化关爱服务，开展生日会、棋艺比赛、传统节日庆祝、才艺展示等康乐活动，搭建高龄老人沟通交流平台，丰富老年人业余生活，让长者感受党委的关爱关心；三是牢守耕地保护红线，做好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全面推行“田长制”实施，根据“田长制”工作要求，明确社区、网格级田长人员安排，组织建立社区、网格田长巡田管理机制，运用耕地保护“巡田 APP”做好辖区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巡查工作；落实 32.33 亩耕地流出图斑整改工作，通过地表清理、土壤改良、设施辅助等方式，逐步将撂荒耕地建设为都市田园，成功培育出辣椒、玉米、油菜花等优质农作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根据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存在 1 个二级预算项目任务自评得分低于 90 分，项目完成及时率 97.1%，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采取预算调整、暂停整顿等措施予

以纠正，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征地拆迁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63.4 万元，执行数为 2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完成管线迁改工作，完成了东纵路项目 12 栋房屋的管线迁改工作，为已征待拆房屋提供足够的施工作业空间，保障拆除工作顺利进行，推动解决了历史遗留项目管线迁改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绿化管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09.34 万元，执行数为 209.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对坪山街道辖区内 161,541.83m² 绿化进行维护管养，资金使用率达 100%，加强绿化养护给居民提供宁静和放松的绿化环境，提高了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社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472.7 万元，执行数为 47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结合网格资源优势和区域治理需求，配合社区党委打造党群服务品牌。六联社区婚嫁纠纷案件每年高达 100 余宗，案主 89% 以上为流动妇女，其中全职妈妈或失业待业妇女占比 98%。六联社区开展女性就业创业需求调研，为辖区待业女性精准有效赋能。六和社区设立综合网格流动便民讲事亭，深入恒

大成、佳华领悦等小区搭建“讲事议事评事”平台，通过“社区吹哨，部门报到”“居民说事、能人解题”等工作机制，推动解决口袋公园、恒大成二期公区、电梯噪音、学生学位等 75 项民生问题。坪山社区挖掘社区能人范正伟，探索“居民说事、能人解题”工作机制，打造“范哥夜谈”议事会，搭建社区党委与居民的互动交流平台。新和深化“校外再延时”服务品牌，为学生打造温馨、舒适学习环境，建立健全学生接送机制，让党员干部担起“接娃看娃”重任，解决双职工家庭托育难题。和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打造“十八能人工作室”，整合老街商圈 12 家商户、18 名能人骨干，为居民群众开展技能培训、科普讲座等服务活动。五个社区年度服务总人次 5.28 万，项目评估结果均为良好及以上，居民及社区党委对项目满意度均为 90% 及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消杀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10.85 万元，执行数为 21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消杀管养面积达到 2,161,928m²，资金使用执行率 100%，可有效预防辖区内“四害”传播的疾病，改善环境质量、保护生态环境和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部门评价结果。我单位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